

附件：

2026·中国数字文艺作品展示活动组织方案

一、活动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发展和传播转化工作。2017年1月，中办、国办印发《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将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以下简称大系出版工程）列为首批十五个重点项目之一；2022年，中办、国办印发《关于推进实施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的意见》，提出以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建设为抓手，推动中华民族最基本的文化基因与当代文化相适应、与现代社会相协调。

2025年12月，中国文联召开“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推进会议”。会议指出，“抓创作”是当前文联工作的主线，大系出版工程的实施必须确保与工作主线同频共振。大系出版工程积累的海量民间文学资源，不仅是历史文献的汇编，更是文艺创作的宝贵素材库。只有推动这些成果从“书架”走向“舞台”、从“文献”走向“作品”，才能真正让民间文学在新时代更加生机盎然。而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与新大众文艺深度融合，也为民间文艺作品的创新转化提供了更多助力，为创作者与受众的沟通提供了更多便利，为新大众文艺的广泛触达提供了更多可能。

二、活动主旨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践行习近平文化思想，落实《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和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部署，切实执行《中国文联关于深入实施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的意见》要求，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与创新性发展，激发数字创意设计活力，提升大系出版工程的社会影响力，提升民间文学的可感性与参与度，特举办本次数字文化创意作品交流展示活动。

活动聚焦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取具有历史传承价值的中华文化元素、符号和标识，丰富中华民族文化基因的当代表达，以“数字赋能”为核心手段，以“创演新生”为目标导向，发掘各地文艺资源，鼓励运用数字视觉语言诠释各地文化IP，构建具有时代特色、可演、可展、可传播的文化表达体系，积极探索民间文学融入现代生活、服务社会公众的新形式，开发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文化产品和社会服务内容，助力民间文学在新时代的转化利用和传播推广。

三、活动全称

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社会宣传推广活动

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两创”项目

2026·中国数字文艺作品展示活动

四、活动主题

数智赋能·艺创新生

五、组织架构

指导单位：

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办单位：

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

山东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山东艺术学院

山东工艺美术学院

承办单位：

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编纂出版工作委员会

中国文艺网

今日美术馆

山东省民间文艺家协会

山东省美术家协会

山东省戏剧家协会

山东省文化馆

山东省文化创意设计行业协会

山东省动漫行业协会

济南市教育局

济南市博物馆

济南市文化馆（济南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

山东艺术学院艺术实践与创作处

山东艺术学院研究生处

山东艺术学院数智艺术产业学院

山东艺术学院艺术博物馆

协办单位：

中国民俗学会民俗文化产业专业委员会

济南市音乐家协会

济南市音乐剧专业委员会

泉韵历山（北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逐梦年代广告有限公司

山东春山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支持媒体：

央视频融媒体发展有限公司

央视创造媒体有限公司

央视网

六、征集方向

（一）主题展示

1.数字文创产品

结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符号、地域文化 IP，设计可落地、可展演的数字文创产品，如动态壁纸、数字徽章、虚拟服饰、数字藏品等，突出文化资源的数字化转化与创新性表达。

2.数字展演作品

围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神话传说故事、说唱小戏、历史典

故等元素，创作适用于线上线下展演的数字绘画、系列海报、动漫、短视频、舞台艺术等，推动文化内容的叙事性传播。

3.数字场景设计

运用 AR/VR/XR 等技术，设计沉浸式文化体验场景，如“数字古镇”“线上博物馆”“虚拟文旅街区”等，需提交可视化方案或 Demo，体现科技与文化深度融合。

(二) 专项展示：济南文化主题设计与展示

聚焦济南“山脉+泉脉+城脉+文脉”四脉一体的文化资源体系，鼓励作品展现济南各地城市文化图谱，助力打造城市文化新名片。征集以下方向作品：

- 1.济南文创产品设计
- 2.济南文旅数字内容创作
- 3.济南数字场景体验设计

七、征集范围

面向国内外致力于文化创意设计和研发的企业、机构、高校、团体或个人。

八、参展要求

(一) 提交方式

本届活动统一采用网上报名的方式。参展者须在活动官方网站注册报名，经专家组审核通过后方可参展。活动官方报名系统网址为 <https://scidia.com/szwh>，进入查找活动专题页面报名投稿，获取参展信息。请完整填写参展作品报名表。除必填内容外，还须将报

名表中有关作品创意制作团队的人员构成填写齐全。

1.所有作品初选报名时均提交电子版作品。

2.提交效果图或照片时，文件统一为 JPG 格式，色彩模式 RGB，分辨率 150dpi，规格 A3（420mm×297mm），单个文件不超过 10M；文件请注明作品尺寸（长×宽×高 cm）与材质，系列作品请注明各单件作品的尺寸、材质等信息。

3.如涉及视频、音频类内容的提交，音频类格式要求为 MP3 或 WAV，文件大小不超过 100M；影视节目、动漫、微电影、舞台艺术等视频类，格式要求为 MP4 或 MOV（H.264 编码），分辨率不低于 720×576，仅接收以 4:3 及 16:9 比例制作的参展作品文件，文件大小不超过 100M。

4.AIGC 类作品，须保留完整创作记录，如 AIGC 工具原始输出、创作时间、提示词/参考素材等，体现创造性劳动，若二次创作，保存修改记录与时间戳以备作品复核。主要产品及应用场景等通过效果图、效果展示视频的形式提交评审系统，请参照上述图片和音视频文件格式要求。

进入终审的参展作品需再次提交：

（1）鼓励入围作品的设计者自行制作实物产品或模型，提交参加活动终审。

（2）集体报送作品，仍需通过指定作品提交渠道提交。

（二）作品要求

1.所有参展作品应紧扣活动主题和方向，必须是作者原创设计，

不涉及任何知识产权争议和法律纠纷。参展作品所涉及的任何商标权、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或其他纠纷，均由参展者或相应参展团队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要求作品结构严谨、制作精良、文化内涵深厚，具有产品实用性与产业转化性。作品中如使用他人肖像或者设计图片元素，必须注明来源并取得书面认可。

3.参展作品中不得出现任何与参展人员姓名、单位相关的文字、图案、标记及其他与设计方案无关的符号，不符合规定者将被视为无效作品，取消参展资格。

4.参展作品可以团队或个人名义进行申报，参展作品数量不限，每件参展作品署名作者最多不超过5人。企业或个人参展只可选择一项，开启评审流程后，不再接受作者和指导老师信息修改。

5.组织单位自收到参展作品时起，即有权将该参展作品无偿用于宣传目的（包括商业宣传目的）发布，包括但不限于展示、展览、报道和出版等。如有后续商业合作事宜，主办方将优先推荐，另行洽谈。

6.参加本次活动者应全面了解本次活动规则，凡提交参展作品，视同已全面了解并接受活动规则，自愿受其约束。

（《参展方授权书》见下页）

参展方授权书

授权声明	<p>本人（本单位、本团队）提交的参展作品《_____》，系本人（本单位、本团队）独立/团体创作的原创作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权益，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肖像权、名誉权等合法权益。如因该作品引起任何法律纠纷，由本人（本单位、本团队）自行处理，由此引起的第三方的索赔，以及给主办方、承办方等合作方等造成经济损失等，全部责任均由本人（本单位、本团队）承担。声明与授权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同意组委会对作品进行展览、拍摄、宣传、出版等非营利性用途使用。2.已了解并接受本次活动规则，自愿受其约束，同意遵守展览相关规定，服从评审结果。 <p style="text-align: right;">授权人（手写签名）： 2026年 月 日</p>
------	--

九、成果应用与转化机制

本次活动不仅集中呈现创作成果，更着力构建可持续的文化资源活化与价值转化体系。所有入选作品将纳入“中国民间文学大系出版工程数字创意资源库”，作为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并通过以下机制实现多层次、常态化利用。

（一）常态化展示与巡展推广

优秀作品将作为优质公共文化资源，常态化融入各级博物馆、文化馆、美术馆的线上线下展陈体系，并纳入“数智赋能·艺创新生”全国巡展计划；设立“线上展厅”，在活动官网及主要合作平台长期展示，支持公众转发分享。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城市文化IP的广泛传播，服务全民美育与文化认同建设。

（二）文旅融合与产业化合作

聚焦“城市文化主题设计”等特色成果，联合地方政府、文旅企业、文创园区及运营机构，开展“作品孵化计划”，对具备市场潜力的作品提供产品打样、版权授权、跨界合作等支持。推动数字场景设计方案落地景区、街区、文化节庆，实现“设计即产品、体验即服务”。

（三）数据转化与AI赋能

精选数字作品经脱敏处理后，为认证研究机构与AI企业在民间故事改编、音乐生成、虚拟场景构建等领域的深度应用提供高质量训练数据与创作支持，持续推动文化数据资源向新质生产力转化。

（四）教育研创与人才培养

举办数字艺术相关学术交流活动。拟出版《2026·中国数字艺术作品展示活动优秀作品集》，同步纳入高校数字艺术、人工智能等交叉学科的教学与科研资源库，促进理论创新、课程建设和复合型人才的培育。与山东省文化创意设计行业协会设立“青年文创营”，邀请获奖作者参与校企合作项目，推动人才链与创新链对接。

(五) 成果反馈与作者权益联动

建立作者后续创作跟踪机制，对实现落地转化、产生良好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的作品，给予宣传推介、参展推荐、合作对接等持续支持，形成“参展—成长—回报”良性循环。活动结束后，将由主办方共同印发《参展证书》，并为积极参与的高校或指导教师印发《特别支持证书》。

十、 活动安排

活动分为初审、终审两个阶段。正式启动时，将组织协调各类媒体和设计机构、专业网站广泛发布活动公告，并邀请高校、各省文创协会、企业、设计师或工作室参与活动。

(一) 活动启动

即日起，启动活动征集工作，组织协调各类媒体、设计机构和专业网站广泛发布活动公告。

(二) 作品初审

活动报名截至2026年7月26日，初审不设入选数额比例，以实际作品质量为准。

(三) 作品终审及入选作品公示

2026年8月底，终审选出各类别参展作品100件，并对外公示入选作品名单。

(四) 作品展示

2026年9月，对入选作品进行线上线下多轮展示，召开数字艺术学术交流活动。展览、学术活动具体时间、地点和平台另行公告。

十一、费用安排

- 1.本次活动不以任何名义向参展个人、团体收取任何费用。
- 2.入选线下展的作品，需要参展个人、团体承担展览期间（含布展、撤展）交通费、伙食费、住宿费。
- 3.通过Led屏等媒介载体展示的平面作品，由活动主办方提供设备及相关费用。
- 4.参展作品需要匹配专属（特殊）展示设备、体验设备的，由参展单位自行提供并承担运输费、安装费、保险费等。

十二、活动服务

2026·中国数字文艺作品展示活动组委会

联系人：刘老师 18653171371 0531-86960660

服务时间：工作日（国家法定节假日除外）9:00-17:00

主办方对本活动保留最终解释权。本方案未尽事宜，由主办方另行制定补充。

大系出版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发

2026年5月13日印